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5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区	陕西西安	首席合伙人	曹爱民		
上一年度执业人员情况							
合伙人上年初数量	61	上年当年增加数量	5	上年当年减少数量	12	合伙人上年末数量	54
注册会计师上年初数量	275		注册会计师上年末数量	276			
上一年度签署证券服务业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数量				104			
其中：签署证券服务业务报告的总所注册会计师数量				48			
签署证券服务业务报告的分所注册会计师合计数量				56			
上一年度分支机构情况							
分支机构上年初数量	11	上年当年设立数量	0	上年当年撤销数量	0	分支机构上年末数量	11
上一年度取得的收入情况							
上一年度业务收入总额（万元）	33,845.20	上一年度审计业务收入金额（万元）	30,359.18	上一年度证券服务业务收入金额（万元）	11,740.47		
职业风险保障情况							
截至上年末保险合同有效期内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与累计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万元，超过两亿元的，可以仅披露“超过两亿元”）	12,000.00		截至上年末累计职业风险基金（万元）	0.00	上年末净资产金额（万元）	9,331.96	
国际化情况							
自建的国际会计网络名称			无				
自建国际会计网络中，境外分支机构数量			无				
自建国际会计网络中，境外分支机构上一年度审计业务收入在国际会计网络中比重			无				
加入的国际会计网络名称			无				
会计师事务所上一年度审计业务收入在国际会计网络中比重			无				
遵循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构建质量管理体系及其运行情况（可以附件形式展示）							
<p>我所自2023年起已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第5101号——业务质量管理》、《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第5102号——项目质量复核》、《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21号——对财务报表审计实施的质量管理》新质量管理三项准则建立我所的质量管理体系。我所每年根据监管要求和我所实际情况修订和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我所已建立质量管理领导层框架和专职质量管理部门，我所质量管理框架设置健全，各司其职，分工分级负责质量工作，质量管理体系得以有效执行。</p> <p>我所质量管理体系包括针对下列要素而设计和实施的政策和程序：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资源；业务执行；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p> <p>我所在全所范围内执行统一的质量技术标准，形成有关运行情况评价记录。</p> <p>我所首席合伙人每年一次对质量管理体系进行评价，所首席合伙人结合实施监控和整改程序的结果形成质量管理体系的评价结论。我所根据首席合伙人得出结论应采取相应措施，质量管理体系能够合理保证该体系的目标得以实现。</p>							

注：因保险合同条款限制，保险有效期内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代表发生民事诉讼时，会计师事务所实际有能力赔付的金额。

会计师事务所上一年度证券服务业务信息

序号	证券服务业务类型	主要行业	客户家数	资产规模总额 (亿元)	收费总额(万元)
1	拟上市公司审计业务	—	—	—	—
2	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业务	制造业(10);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3); 采矿业(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2); 建筑业(1)	23	2,787.02	1,862.00
3	非上市公众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业务	制造业(3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1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6); 批发和零售业(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3)	68	135.03	910.46
4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人(上市公司、非上市公众公司除外)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业务	建筑业(1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6); 综合(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2); 制造业(2);	31	48,557.32	4,075.19
5	拟挂牌公司审计业务	—	—	—	—

注：1. 主要行业指会计师事务所客户家数最多的前五类行业，每个主要行业需标注客户家数，行业分类采用证监会门类行业，如，制造业(60)、金融业(20)、批发和零售业(9)、采矿业(5)、建筑业(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

2.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为截至本年4月30日上市公司已披露数据，拟上市公司、拟挂牌公司审计为截至本年4月30日证券交易所在审数据；

3. 资产规模总额，是指该类型下截至上年末客户合并资产金额合计数；

4. 拟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无须披露主要行业。

会计师事务所及执业人员上一年度处理处罚及民事赔偿信息

刑事处罚情况							
序号	处罚对象	处罚决定文号	处罚决定名称	处罚类型	处罚机关	处罚事由	处罚日期
行政处罚情况							
序号	处罚对象	处罚决定文号	处罚决定名称	处罚类型	处罚机关	处罚事由	处罚日期
证券市场禁入情况							
序号	措施对象	措施决定文号	措施决定名称	措施实施机关	措施实施事由	措施实施日期	
行政处理情况							
序号	处理对象	处理决定文号	处理决定名称	处理类型	处理机关	处理事由	处理日期
注册会计师协会自律惩戒情况							
序号	惩戒对象	惩戒决定文号	惩戒决定名称	惩戒类型	惩戒机构	惩戒事由	惩戒日期
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情况							
序号	纪律处分对象	纪律处分决定文号	纪律处分决定名称	纪律处分类型	纪律处分机构	纪律处分事由	纪律处分日期
民事赔偿情况							
序号	生效判决名称	生效判决文号	承担民事赔偿金额	判决机关	判决事由	判决日期	

- 注：
1. 处理处罚对象包括会计师事务所与执业人员，对象包括执业人员的需填写具体姓名；
 2. 处理处罚类型包括因执业行为受到的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行政处理、注册会计师协会自律惩戒、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情况；
 3. 民事赔偿为已生效判决；
 4. 处理处罚、承担民事赔偿期间为上一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
 5. 执业人员受到处理处罚后转所的，由处理处罚事由发生时该执业人员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披露。